

航运学院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方案

一、学院简介

航运学院是武汉理工大学历史悠久、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学院，已有 70 余年的办学历史。学院现有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082302）和导航与信息工程（0810Z1）、绿色船舶与环境保护（0824Z3）等三个二级学科学术型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交通运输（0861）领域专业学位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共建交通运输工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学院现有博士研究生导师 17 名，在读博士研究生 60 余名。近 5 年学院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7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0 项、军队及其他国家级项目 7 项、省部级项目 30 多项，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 200 多篇，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 15 项，科研经费累计超过 3.0 亿元。经过不断的建设与发展，学院在船舶控制与智能航海、交通信息控制与装备、海事管理理论与技术、交通环境与安全保障等领域形成了鲜明的研究特色和优势，具有较高的行业声誉。

二、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成员包括：

组长：刘克中

副组长：游安妮

成员：赵娟娟 张进峰 王树鹏 贺益雄 马勇 马杰 陈立家

三、学院招生专家组

1、学院成立招生专家组，负责学院当年博士研究生申请材料的审核、学院考核、面试等相关工作，一般由 3-5 名专家组成。

2、专家组成员须具备下列条件：

(1) 校内或其他高校具有正高级职称、长期从事交通运输工程学科研究生培养或科学研究的人员。

(2) 指导过一届及以上博士研究生，或近三年主持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及以上的国家级科研项目。

四、报考条件

1、符合《武汉理工大学 2023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上规定的报考条件。

2、报考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须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第一学历必须为本科毕业。

3、报考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须具有硕士学位，具有 1 年以上连续工程实践经历。

五、报考程序

1、网上报名

考生登录报名系统 (<http://218.197.101.52:8090>) 完成网上报名和缴费，并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2、考生申请

(1) 网上报名时打印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一份，由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章，应届毕业生由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签署意见并盖章。

(2) 接收报考导师亲笔签名的《导师接收函》一份；

(3) 两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签署的《专家推荐书》各一份；

(4) 本科和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公章有效）；

(5)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6) 身份证、研究生证(应届生)、本科和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7) 硕士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在教育部学信网上进行学籍(应届生)或学历(往届生)查询认证,在教育部学位网上进行学位查询认证;

(8)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主要结果和详细摘要(应届生);

(9) 科研水平和能力佐证材料,如发表论文、专利或论文正式录用函的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10)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不少于 3000 字,在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教育信息网下载);

(11) 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合格证明。

申请材料由考生直接提交或快递至武汉理工大学航运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截止时间:2023年3月12日,康老师收,联系电话:027--86587997,邮编430063

3、专家组审核

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整理所有申请材料,提交学院专家组审核,遴选合格的考生方可参加专业考核。

2023年3月20日前,学院将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名单报学校研究生院审核,并于航运学院网站公布入围考核名单,网址:
<http://sn.whut.edu.cn>。

六、专业考核

(一) 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专业考核由学院组织,包括笔试和面试,具体安排与要求为:

1、笔试，满分 100 分，主要考核学术素养、知识结构、本学科基础理论、基本研究方法的专业外语能力。

(1) 考试时间：2023 年 4 月中上旬（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2) 考试地点：余家头校区天象馆 101 室。

(3) 考试科目：专业基础综合（2001）。

2、面试，满分 100 分，主要考核学术潜质、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1) 考核时间：2023 年 4 月中上旬（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2) 考核地点：余家头校区天象馆。

(3) 考试科目：专业面试（3001），包括个人汇报和专家组提问与答辩等 2 个环节。

(4) 考生个人汇报环节应根据个人学习和工作经历，针对自己的博士研究计划，做不少于 10 分钟的 PPT 汇报。

(5) 面试主要的考察与评价要素包括：

①知识背景（1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对硕士阶段研究领域国内外相关文献的阅读，对研究动态的掌握，以及对课题意义的认识；

②研究成果（3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已经取得研究成果的创新性、已发表论文的数量和质量以及申请和授权专利情况；

③研究能力（2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对科研所需的分析能力和数据处理能力的掌握情况；

④科研潜力（3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是否具有专业思维的敏感性和创新能力；

⑤语言运用与表达（1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 PPT 制作质量、答辩过程中口头表述能力以及回答问题情况、专业英语掌握情况等。

3、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由导师推荐，专家组审核，直接进入面试环节，由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面试成绩择优录取：

(1)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按报考学科或相关学科对应的“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申请学位学术成果明细”中第一类、第二类学术期刊)1篇及以上；

(2)获得国家或国际授权发明专利1项(需提供授权证书)；

(3)近三年，获得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以上学术成果须为硕士就读期间或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考生第二)身份发表，论文内容须属于报考学科范畴或高度相关。

4、总成绩

总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二)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专业考核由研究生院组织校内外专家组成面试考核小组，对考生进行面试答辩考核，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报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

七、拟录取

博士研究生考生录取按照计划类型、导师额定接收指标、录取原则和考生综合成绩相结合的方式择优录取。

八、其他说明

1、学术型学位科研博士招生在报考阶段不予区分；考生通过专业考核后，根据符合科研博士招生条件的导师意见及接收指标情况进行确定。

2、非全日制博士生原则上不安排统一住宿，且不享受由国家统筹拨款的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

3、在录取过程中，考生与所在单位或定向就业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的纠纷由考生自己解决。

4、学院纪委对博士研究生的招生选拔进行全过程监察督导。

九、工作进度安排

网报、缴费时间：2023年1月18日—2023年3月10日

考生提交申请材料日期：2023年3月12日前

学院公布入围考核考生信息：2023年3月20日前

笔试考试时间：2023年4月中上旬（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面试考核时间：2023年4月中上旬（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十、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27-86587997

监督举报电话：027-86581991

武汉理工大学航运学院

2023年1月15日